

河北省思想政治工作研究会文件

冀研发〔2023〕1号

关于做好2023年度河北省思想政治工作 研究课题管理工作的通知

各市、行业(系统)政研会、雄安新区宣传网信局、各企业、高校,各科研院所:

为推动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主题教育走深走实,深入学习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贯彻落实中央《关于新时代加强和改进思想政治工作的意见》和我省《关于新时代加强和改进思想政治工作的实施意见》,贯彻落实全国、全省宣传部长会议精神,围绕各领域思想政治工作重点、热点、难点问题,结合我省实际,现就2023年度全省思想政治工作课题研究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研究工作流程

1. 课题发布和申报。本年度课题指南采取一次性发布方式,

面向社会公开招标。申报者可自行登陆河北政工网(<http://hbzgw.hebnews.cn/>)“课题研究”专栏下载并认真填写《河北省思想政治工作研究课题申请书》，经本地、本单位课题管理部门审核后申报。

2. 课题立项。省政研会组织专家进行评审，评审时根据选题论证、预期价值和成果形式，将立项课题分为重点课题和一般课题，并通过“河北政工网”等途径进行公示。公示结束后，下达《课题立项通知书》，申报课题即正式立项。对一些重大课题，省政研会将直接委托有关地方和单位进行研究。同时，适当安排部分指导课题。对于立项和委托的课题，分别给予一定的经费资助。

3. 课题研究。课题负责人必须是该课题的真正组织者和指导者，并能在研究工作中承担主要任务。课题组成员应在相关领域有一定研究。课题组应集中时间和精力，在广泛调研的基础上有针对性地开展研究，分析新情况、研究新问题、提出新观点，使研究成果能够为领导决策和基层工作提供有力服务，切实提高研究工作成效。

4. 成果转化。转化工作要立足于为实际工作提供有力参考，服务领导、服务决策、服务基层一线实践。如：

(1) 省级以上领导、设区市党政主要领导(市委书记、市长)批示。

(2) 省级以上业务主管部门采纳。

(3) 重点党报党刊或思政类专业刊物发表。如人民日报、《求

是》、光明日报、经济日报、工人日报、《党建》、《思想政治工作研究》、《中外企业文化》、《学校党建与思想教育》、中国教育报、《思想教育研究》、河北日报、《共产党员》等。

(4)中宣部或省级综合部门内刊、简报刊发。

(5)省级以上会议作典型发言,或在一定层次范围内推广应用,取得明显效果和突出业绩。

(6)中央、省内主要新闻媒体宣传报道。

发表或转化时,要在成果中注明“河北省政研会课题组”或“2023年度河北省思想政治工作研究成果”字样。未注明的,不予结项。

5. 鉴定结项。课题完成研究后,及时在河北政工网下载并填写《河北省思想政治工作研究课题结项鉴定申请审批书》,同时将成果(电子版)报送省政研会。经省政研会组织专家鉴定后,符合研究要求且有较大参考价值的即可结项。通过结项鉴定的课题,省政研会将向课题负责人颁发《河北省思想政治工作研究课题结项证书》,并在证书上标明结项等级。

二、研究工作要求

1. 省思政课题不同于一般的学术研究,重点反映实际工作中抓创新、抓引领、出典型、出成效的对策建议或经验做法,以应用性、对策性研究为主。同时,研究工作中要多些量化分析、少些定性分析,注重省内外、国内外的横向对比,进而对我省工作提出对策建议。

2. 每个课题最多不超过两名负责人,既可以个人名义申报,也可以基层单位集体名义申报。但每人最多只能同时参与两个课题的研究,且不得同时作为这两个课题的负责人。通过立项后,课题负责人不得随意更换和调整,确因研究工作需要,课题负责人需要变更的,由各地、各单位提出申请,报省政研会批准。课题组成员由课题负责人根据研究工作需要自主确定,不需报省政研会同意。但提交结项成果时,除课题负责人外,署名的其他成员不超过5人。

3. 课题负责人不得随意改变课题名称及研究方向、研究内容、研究计划和成果形式。申报时要依据申报选题及研究计划,科学、准确、量力确定最终成果形式。最终成果形式以应用对策研究报告、基础研究报告和典型经验(或案例)研究报告为主。完成时间一般要求在立项当年的9月前(每个立项课题的研究期限以立项通知为准),字数一般要求在5000—7000字。

4. 省思政课题均为当年立项当年结项(每年12月底前完成当年课题的结项工作),必须在规定的时限内完成研究转化并办理结项手续,原则上不予延期。确因特殊情况需要延期完成的,课题负责人应写出书面申请,详细说明原因,各地、各单位审核后上报省政研会批准。

三、其他有关事项

1. 课题申报工作坚持属地管理、择优推荐的原则。省属企业的申报工作由本单位宣传部门负责统一组织;省属高校和省直社

科研究部门的申报工作由本单位科研管理部门负责统一组织；其他单位的申报工作由各市、行业(系统)政研会负责组织。

2. 实行限额申报,各地、各单位限报5项。要着力提高申报质量,严格控制申报数量,特别是要减少同类选题重复申报。《河北省思想政治工作研究课题申请书》等相关申报材料(含电子版)请于5月10日前统一报省政研会。

3. 课题一经立项,要按研究方向和研究计划抓紧推进,各地、各单位要搞好督导和服务,省政研会将根据工作需要适时进行中期调度。

联系人:刘婵娟、徐浩楠

联系电话:0311—87904020

电子邮箱:zyh2109@163.com

寄送地址:石家庄市桥西区师范街75号省直机关明月办公楼2308室,邮编:050052

附件:《2023年度河北省思想政治工作研究课题指南》

河北省思想政治工作研究会

2023年4月23日

附件

2023 年度河北省思想政治工作研究课题指南

1. 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思想政治工作的重要论述研究
2. 弘扬以伟大建党精神为源头的中国共产党人精神谱系研究
3. 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三进”创新路径研究
4. 新时代中国共产党坚持发扬斗争精神研究
5. 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主题教育为契机,加强和改进新时代思想政治工作研究
6. 防范化解意识形态风险研究
7. 巩固壮大奋进新时代的主流思想舆论研究
8. 推动理想信念教育常态化制度化研究
9. 把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融入日常生活研究
10. 雷锋精神深度融入思想政治工作实践路径研究
11. 数字化赋能社会宣传、思想政治工作研究
12. 加强党的理论宣讲工作创新性研究
13. 思想政治工作在中国式现代化河北场景建设中的作用发挥研究
14. 不同社会群体思想动态调查研究
15. 河北省内网络“大 V”的社会责任引导与培育研究
16. 深挖河北红色资源传承红色基因研究与探索
17. 发挥先进典型引领示范作用研究

18. 健全社会心理疏导机制、危机干预机制研究
19. 新时代青少年心理状况及危机干预研究
20. “四史”宣传教育长效化常态化研究
21. 筑牢中小學生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宣传教育研究
22. 健全学校家庭社会协同育人机制研究
23. 加强大中小学思政课一体化建设研究
24. 推进“大思政课”建设的实践路径研究
25. 加强师德师风建设研究
26. 高校思想政治工作质量提升研究
27. 深入推进“一站式”学生社区综合管理工作研究
28. 当前高校思政课实践教学质量提升路径研究
29. 新时代加强高校舆论引导和网络文化建设策略研究
30. 爱国主义教育基地在思政教育研学课堂的研究与探索
31. 大学生网络意见领袖在高校舆论引导中的作用发挥研究
32. 大学生婚恋观现状调查及教育策略研究
33. 大学生对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认知成效调查——以河北省为例
34. 当前国有企业、民营企业职工思想状况调查研究
35. 加强新经济组织、新社会组织、新就业群体思想政治工作研究
36. 推动思想政治工作与企业生产经营深度融合研究
37. 河北企业党建、思想政治工作、企业文化三者融合发展经验研究

38. 加强农村思想政治工作研究

39. 全面推进乡村振兴背景下“微协商”作为思想政治工作重要手段研究

40. 把中华优秀传统文化融入乡风文明建设研究

41. 丰富农村群众精神文化生活研究

42. 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在基层思想政治工作中的作用研究

43. 加强社区、农村思想政治工作网格化建设研究

44. 发挥党建示范引领作用提升养老质量的探究

45. 加强机关思想政治工作研究

46. 加强新时代职业道德建设研究

47. 群众性主题宣传教育活动研究

48. 新时代深入弘扬传承塞罕坝精神、西柏坡精神等伟大精神探索研究

49. 充分发挥文化名家工作室在思想政治工作中的作用研究

50. 青少年总体国家安全观教育的实践研究

(说明:本指南只做研究方向引导,课题负责人结合自身工作实际或研究专长,任选其一进行课题申报)